



■若谷(市直)



名人移民有啥不好?

■谢君善(睢阳区)

“我们是新加坡公民……”出生在中国的国际巨星巩俐昨天终于宣誓成为新加坡公民！前天的新加坡宏茂桥10巷的德义民众俱乐部在大太阳下格外耀眼，原来国际巨星巩俐驾到，宣誓成为其公民。(据中新网11月10日报道)

刚刚听到赵本山移民的传言，又传来巩俐移民的消息，真的令国人心头一颤，一时惹来不少非议。然而，如此大腕级名人的移民，有啥不好？

不管是李连杰、陈凯歌、陈红、刘亦菲，还是陈冲、蒋雯丽、张铁林、斯琴高娃，无论走到哪里都流淌着中国人的血液，变化的只不过是国籍，而不变的是他的中国心，不论在中国人或是外国人的眼里都是如此。

中国名人能够为外国接受，受到世界的接纳，做到出国发展，且取得更加骄人的成功，让外国人竖大拇指，证明的是中国人的本事，值得自豪与骄傲的是中国人，要贴的金依然在中国人的脸上。且艺术无国界，中国艺术能够与他国艺术接轨，生成国际性的艺术，让世界去震撼，岂不是大好事？如此说来，中国艺术界名人成为外国公民的不是太多，而是太少，对名人移民要时时敞开国门，而不要封堵，更不要有什么非议。

名人移民，能够生成一种对家乡的自然眷恋与怀念。家再贫，娘再丑，纵然娘有许许多多的不是，随着时空的推移，情感的净化，都会雾化成一种难以忘怀的美景。且其移民，也许并不是一种对家的舍弃，而是怀着一种更加强烈的期望、向往与追求，或有意去吸收，去借鉴，去鉴别，更为营造一种对家乡的独特情感。

名人移民，带走的是家人的思念，祖国母亲的牵挂。儿行千里母担忧。作为母亲，绝不会因儿女的离家出走而泯灭世间无法断绝的母子亲情，会依然时刻关注其一言一行，一举一动，若更能有出息，哪怕儿女全然忘了家，母亲也会感到欣慰。不少海外游子的叶落归根或重新投入母亲的怀抱，也许因为真正感受到了母子亲情的缘故。

应该完全相信，名人移民特别是像巩俐等大腕级的，不会如“小民”一般容易忘却家乡厚土及阳光雨露的养育，不会忘记家乡数亿观众对自己的厚爱，不论走到哪里，总会带着家乡《红高粱》特有的青涩。若在移民后的日子里猛然回首，再踏上家乡舞台，演绎中外艺术交融之精彩，那情调就自然不一般了！

四

这次远涉高注定是一场极不寻常的经历。商王怀抱商国玄鸟节，端坐在马车上，目光坚定，遥望着北去长路漫漫。王恒、占玉、玄爻、左龙、右虎紧紧相随。缓丘后退，矮山相迎，荆棘后移，密草摆动，两侧山林里时有鹿跳猿鸣，獐走鹤飞，狼窜雀唳，喧闹异常。

前方一片灿烂飞动的红霞映照招摇，宛如一片熊熊燃烧的火焰，在白雪的映衬下显得分外妖娆，冷风吹来阵阵暗香。军探返商王车前禀报：“大王，前面一片火红的蜡梅花开得正盛，有一个村落掩映在蜡梅丛中。”

此时两个脸上涂满朱砂赭红、头插彩色野鸡翎的娇艳女人健步而来。她们手中紧攥着一根削尖的长杆投枪，背上斜挎着雪地里收获的几只雉鸡。这时，那风姿绰约的女酋长也走过来。她的头上插满幽香阵阵的蜡梅枝，显得高雅艳丽。女酋长粲然一笑朗声道：“小女腊梅，欣闻娇客来临，请到我腊梅部落小憩，略备几瓶水酒，请各位慢用以解旅途劳累。”

商王逊谢道：“商国国君子亥，多有打扰，请酋长勿劳。”

腊梅再打量商王车队，上前施礼道：“原来是奔走四方的商人来了。听说玄王英勇无比，

长篇历史小说连载

华夏第一商

■欧阳华



今日一见，名不虚传！我部落从来没有男儿，如今却一下看到商国如此多的伟岸人物。”

女酋长把商王诸臣迎进草堂，分列而坐。一堆黑色干柴堆堆在草堂正中，几只肥硕的鹿凌空悬挂在干柴之上不停地蹬蹄哀鸣！几个蓬头垢面的女人手执尖利石刀，冷漠地伫立在四蹄悬空、哀哀悲鸣的鹿身旁。

女酋长说：“时辰已到，端血敬客！”

商王不愿拂女酋长美意，端木碗以口相混道：“请！”

熊熊的烈火燃烧起之时，几杯热酒蒸腾的热气换来了整个部落的欢声笑语。商王正要告别归宿，突然感到头昏脑涨，再看腊梅酋长，这时的笑脸都变得异常狰狞，狂放地大笑起来，转瞬间商王失去了知觉。

腊梅把投枪狠狠地往地上一扎道：“常听

人说商王奔走四方如何智慧英勇，如今还不是乖乖地落到我的手心里！快去，把商王扶到我的卧房之内。剩下的你们各自享用，再弄几个年老丑陋的来煲几簋人心汤，让你们好好补身子，哈哈哈……”

众女奴恭维道：“多谢酋长成全，恭祝酋长新配之喜！”

女酋长迫不及待地向卧房走去，却见一人神色慌张地跑过来，俯在女酋长耳边低语几声。那女酋长怅然说：“这个女魔头，没想到这么快就来了。”

领头的是山狄部落里最强悍的女人——山花酋长。她无边的法力让部落的人将她奉若神明，她的头上始终紧套着一具苍白狰狞的面具，没有任何人见过她本来的面目。

山花见到腊梅，冷笑道：“商国娇客来访，

姐姐何以不告知妹妹一声，莫不是想独享呀？”说着，她夸张地举起长长的投枪，叫嚣道：“马上把商国大王交给我带走，我得不到的东西，就要被我的投枪毁掉！”

腊梅怒道：“他如今已进入我的卧房，难道妹妹真的要虎口夺食不成？其他人我可以拱手相让，唯独这商王你休想染指！”

“我今日冲商王而来，岂可空手而返。”

腊梅眼里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恐慌，回身从随从手里接过投枪，却满脸冷笑说：“我受到你的恶毒诅咒，上天给我的宿命就是永远也得不到心爱的男人，但你就能得到吗？看枪！”

投枪准确地刺入山花胸膛，她惊愕地睁大绝望的眼睛，喃喃道：“我真的……想见见商王，去看看玄鸟的国度……”

腊梅恼羞成怒中惊呼道：“你是妹妹，什么都可以让你，但商王不行！搅乱我的温柔，你只有死！死！”暴怒中的腊梅狠力拔出投枪，山花气绝而亡。腊梅看到妹妹痛苦地死去，怔怔地呆住，弃枪抱住山花痛哭，凄厉而悲怆。

一女奴尖叫起来：“商人醒啦，商人……”喊叫间已经中戈倒地。复苏的商人挥开尖利的短戈。女人部落顿时作鸟兽散，片片梅花在风中缓缓飘零，部落里很快恢复了宁静。(39)

惩罚妙用之我见

奖励是个人见人爱的褒义词，而惩罚则是个讨人喜欢的贬义词，可它也不是食之无味、弃之可惜的鸡肋。顾名思义，奖励是指给予荣誉或财物来鼓励，惩罚则是指严厉地处罚。在笔者看来，二者相辅相成，皆为法宝。尤其是惩罚，在管理城市、治理单位、经营企业诸方面，不可或缺，不可替代。

笔者曾看到这样一则史料：红军长征到达陕北之后，发生了一件令人震惊的事，即一个团长开枪打死了一名拒绝与他谈恋爱的女青年。毛泽东知道了这件事，深感那个团长居功自傲、目无法纪的严重性，便提议处决，以儆效尤，得到了党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赞同。处决红军团长，震撼陕北军民，警示人们，不管是谁，不管有多大功劳，只要犯法，都逃脱不了法律的制裁。从此，革命队伍纪律更严，步调更齐，高唱着《三大纪律八项注意》，从胜利走向更大的胜利。

尽管各种传媒、各类会议等不厌其烦地宣扬真善美，抨击假恶丑，可一些人依然听而不闻，我行我素，这既说明精神文明建设的长期性，又说明教育不是万能的。君不见，有的人觉得偷鸡摸狗不过瘾，又去拦路抢劫，这已不是什么批评教育与罚款的问题了，不送他到监狱里清醒清醒行吗？有的人制假、贩假或制毒、贩毒，危害他人，危害社会，不予重罚甚至拘留、逮捕，他能知王二哥贵姓吗？有的人侵吞公款或索贿、受贿，不依法判刑他能流下一失足成千古恨的眼泪吗？

有论者指出，一些人有两面性，即既有

善的一面，又有恶的一面，而恶的一面，往往根深蒂固，积重难返。对此，古人韩愈早有高见：“赏厚可令廉士动心，罚重可令凶人丧魄。”可以说言之有理。10多年前，曾听人说，谁要在天安门广场随便吐一口痰或乱抛一个烟头或乱扔果皮，就要被罚款10元。当年真罚得人心惊肉跳，能不产生畏惧之心？笔者最近曾到北京天安门广场，没有看到不良行为，难道外地游人到此文明程度陡然提升，岂不耐人寻味？

当然，惩罚不可乱罚，应罚之有据，合情合理。请看历史上曾发生过诸葛亮挥泪斩马谡的故事，马谡因拒谏失了街亭，给蜀军造成了重大损失。诸葛亮挥泪将其斩首，把首级遍示各营之后，用线缝在尸体上，自修祭文祭祀，还对马谡家小加以抚恤，按月给予禄米。诸葛亮做得多么有人情味！

倘若以为有了这条例、那规定就万事大吉了，未免有点天真。君不见，精致的景观灯被砸坏了，装修典雅的店铺门上被涂上了“办证”等字样……真是大煞风景！可又有谁拔了这些损害公物、破坏市容的害群之马的一根汗毛？因为他们是属老鼠的，多在夜间偷偷摸摸活动。不知能否逮住他们，先惩罚、再曝光，叫他们好好长长记性！

笔者推崇唐代刘禹锡的话：“石以砥焉，化钝为利；法人破焉，化愚为智。”意思是说法治能使愚鲁之徒理智起来。要建立法制社会，就必须持之以恒地高举惩罚之剑。如此说来，该罚不罚也不对——权作一孔之见吧。

大学女生嫁补鞋郎何时不再是新闻？

■吴涛(市直)

由一双高跟鞋开始，他俩相识，再到相知、相爱，最终结为夫妻。他，叫刘建文，今年28岁，来自四川，靠每天在街头帮别人补鞋为生；她，叫罗水秀，刚满25岁，来自广东湛江，今年6月刚从汕头大学的生物科技本科毕业。(据11月11日《广州日报》报道)

按说，青年男女相识、相爱、结婚，是我们身边每天都发生着的极普通的事情，本没有什么新闻性可言。这则新闻之所以成为新闻而见诸报端，是记者抓住了“大学女生嫁给路边补鞋郎”这么个新闻点。之所以有这么个新闻点可抓，是因为社会上普遍存在着这么一种偏见：女大学生“下嫁”给了似乎本来跟大学生沾不上边的从事“低人一等”职业的补鞋郎，太委屈了！两个人的结合太不“般配”了，令人们普遍很“吃惊”。记者采写这则新闻正是要通过颂扬有情男女之间平等的爱情，来批驳上述社会偏见的。

新闻中有这么一些描述，“首先得知消息的几位大学同学，第一反应都是‘不敢相信’。”“知道这一消息的家里人，对水秀的反对意见更为激烈……”无论是旁人、同学，还是家人及其长辈，都流露出对女大学生的仰视和对补鞋郎的鄙夷。

在传统观念里，男女之间谈婚论嫁，男人在社会地位、收入水平等方面，甚至身高、年龄上都要高于(大于)女人，这才是正常的，否则就会被人笑话。因此，女大学生要嫁人，至少也应该嫁个同等学力的本科生，甚至应该是硕士、博士，或者是大款、老板，才“门当户对”，怎么能“下嫁”给一个肚子里墨水不多的补鞋郎呢？殊不知，追求爱情不是买卖商品，不能光看华丽的“包装”和其附着的耀眼标签，而首先应看其内在的品质。正如罗水秀所说的，正是“他的人品，以及对我的包容令我对他动心的”。

人们常常把婚姻比做鞋子，看似“门当户对”却并不情投意合的婚姻就像高跟鞋，穿着硌脚却不脱，只是为了站起来显得比别人高；而朴实无华的婚姻就似一双老布鞋，舒服、结实，经久、耐磨。女大学生和补鞋郎的婚姻，正是这种“过日子”的婚姻，我们不应对其惊奇和嘲笑。同时，希望社会大众能彻底改变对所谓“门当户对”婚姻的认识，转变择偶观念，以宽容的态度对待每一对有情人。

我国新闻界曾经批判过“狗咬人不是新闻，人咬狗才是新闻”的所谓“资产阶级新闻观”，即某种事情因为稀有、不常见才成为新闻的素材——但愿以后随着人们思想意识的进步，“大学女生嫁补鞋郎”之类的事情不再是新闻。